


张掖市水务局文件

张水许可〔2021〕85号



张掖市水务局关于印发 肃南县隆畅河映雪桥、彩虹桥、爱心 桥、蝴蝶桥、裕固风情苑人行步道桥、西柳沟 便民桥、红湾寺上桥、暖气管道审查同意书的通知

肃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甘肃省河道管理条例》和《甘肃省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我局组织肃南县水务局及专家对你单位上报的《肃南县映雪桥、彩虹桥、爱心桥、蝴蝶桥、裕固风情苑人行步道桥、西柳沟便民桥、红湾寺上桥、暖气管道防洪影响分析及整改方案报告》（以下简称《防洪分析报告》）进行了审

查，基本同意你单位建设肃南县隆畅河映雪桥、彩虹桥、爱心桥、蝴蝶桥、裕固风情苑人行步道桥、西柳沟便民桥、红湾寺上桥、暖气管道工程。工程建设中，你要严格落实《防洪分析报告》中提出的补救措施和相关要求，并接受和配合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检查和监督，确保工程建设和河道行洪安全。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张掖市水务局办公室

2021年9月15日印发

共印5份

**肃南县隆畅河映雪桥、彩虹
桥、爱心桥、蝴蝶桥、裕固风情苑人行步道
桥、西柳沟便民桥、红湾寺上桥、暖气管道审查同意书**

（一）肃南县隆畅河映雪桥、彩虹桥、爱心桥、蝴蝶桥、裕固风情苑人行步道桥、西柳沟便民桥、红湾寺上桥、暖气管道的建设将改善周边地区交通设施条件和当地群众的生活条件，对旅游发展和地区经济提速发挥重要的作用，因此该工程的建设是必要的。

（二）根据《防洪标准》（GB50201-2014）的相关规定，确定隆畅河映雪桥、彩虹桥、爱心桥、蝴蝶桥、裕固风情苑人行步道桥、红湾寺上桥的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西柳沟便民桥的防洪标准为 25 年一遇，暖气管道的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

（三）《防洪分析报告》依据《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防洪评价报告编制导则（试行）》（水利部办建管〔2004〕109号）的相关要求，确定的技术路线基本合理。

（四）基本同意《防洪分析报告》中对河道历史演变、近期演变、演变趋势分析计算成果。

（五）基本同意《防洪分析报告》中隆畅河映雪桥、彩虹桥、爱心桥、蝴蝶桥、裕固风情苑人行步道桥、红湾寺上桥的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西柳沟便民桥的防洪标准为 25 年一遇，暖气管

道的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设计洪峰流量分别为映雪桥、彩虹桥、爱心桥、蝴蝶桥、裕固风情苑人行步道桥、红湾寺上桥为 399m³/s，西柳沟便民桥 51.2m³/s，暖气管道 283m³/s。

(六) 基本同意《防洪分析报告》中壅水高度的计算成果。

(七) 基本同意《防洪分析报告》中提出的补救措施、结论及建议。

肃南县隆畅河映雪桥、彩虹桥、爱心桥、蝴蝶桥、裕固风情苑人行步道桥、西柳沟便民桥、红湾寺上桥、暖气管道属于未批先建工程，建设单位要根据相关规定抓紧补办手续。

肃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要编制桥梁洪水防御应急预案，加大洪水分析预测及监测，及时掌握河道洪水情况，确保行洪畅通，保障桥梁及周边群众生命财产安全。